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3-001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对象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奕彰、邓清、李嘉欣
时 间	2023 年 2 月 8 日 14:00-16:00
地 点	武汉市光谷企业天地二号楼二楼会议室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公司董事长：阮澍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卢正东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郑彬先生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p>1. 公司的发展战略思路？</p> <p>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济药业）始建于 1969 年，1999 年在深交所上市，是一家历经 53 年的国有高新技术企业，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主要生产维生素 B2、B6 以及医药制剂产品。VB2 系列产品的产、销量居世界前列，是国内少有的同时兼顾“生物发酵”和“化学合成”技术，并在生物发酵方面具有较强优势的现代化医药企业。公司设有“武汉-武穴”双总部，武穴、咸宁、孟州三大生产基地，广济生物研究院、广济医药科技公司两大研发机构。</p> <p>广济药业作为长江产业投资集团生命健康产业板块的核心企业，将以国际化、精准化、绿色化为方向，围绕生物发酵技术核心领域，着力补短板、挖潜力、增优势。按照“内生式拓展+平台化发展+外延式并购”的发展思路，打造“聚集生物发酵科技创新要素”的产业化平台，横向扩增医药制剂、营养保健品、生物基材料等三大领域的产品管线，纵向按照“原料药+制剂+大健康”战略延伸下游产业链，形成纵横交错的立体产品格局，将广济药业发展成具有世界影响力、国内标杆性的生物发酵技术引领性企业。</p> <p>2. 公司近期与合成生物学领域的企业开展合作的目的是什么？</p> <p>广济药业是传统型的生物发酵企业，深耕多年，在生物发酵工艺技术上比较有优势。合成生物学技术在微生物菌种的优选培育上相较于传统方式有优势，合成生物学技术的成熟及应用有望引发医药、食品、材料等领域生产制造模式的变革。合成生物学技术改造好的细胞要实现目标物质的大规模生产需要利用发酵工程来实现，我们持续关注合成生物学技术的发展，希望与优秀的合成生物学企业合作，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生产制造更加绿色环保。</p>

	<p>3. 与蓝晶微生物合作进展情况怎样？</p> <p>为了向客户提供更加优质和多元的产品，通过与生物行业领先的企业合作培育新业态，整合和发挥资源优势，以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投资回报，广济药业与北京蓝晶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加强合成生物学领域的技术合作，充分利用公司的产业资源优势与市场优势和北京蓝晶的技术优势与人才优势，共同实现在医美化妆品、新食品原料、新材料领域的产业化合作。有关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4. 公司参与山东百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破产重整的原因及预期？</p> <p>公司副总经理卢正东先生带领研发团队在乳酸方面持续研发，曾获得科技部的专项支持，具有丰富经验和技術储备，经过前期与山东百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的详细尽职调查，百盛生物产品包括玉米淀粉系列、葡萄糖酸系列、乳酸及乳酸盐系列和异 VC 钠等多个品种，具有成熟的生产线，主要产品具有较好的市场竞争力，主要产品技术具有先进性，生产线设备成新率高，自动化程度高，与广济药业现有产品存在产业链上的协同效应，与广济药业发展战略高度契合。本次交易也是广济药业立足于“聚焦生物发酵产业”的发展战略，采取“以投带产、以产带研”的方式，推进以“生物发酵技术”为核心的投资布局，收购百盛生物生产线将有助于广济药业丰富产品类型，能够平滑产品周期带来的公司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的波动，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适应性和竞争力，降低公司经营风险，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公司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出资投资项目，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长期良好运营将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p>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及对外投资事项已于 2023 年 2 月 7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积极开展后续工作，并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日期	2023 年 2 月 8 日